

簽 於 學務處

115年3月13日

主旨：檢陳本校115年3月13日衛生暨午餐供應委員會會議紀錄
(如附件)，請鑒核。

擬辦：奉核後，依會議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敬陳 校長

會辦單位：

承辦單位 電話：

審核

決行

代理教師兼
衛生組長 李欣桂

0313/1316

護理長 林長佑

0313/1654



臺南市立嘉祥中學
書務處 洪春金

0316/0920

臺北市立至善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衛生暨午餐供應委員會 簽到表

時間：115 年 3 月 13 日星期五 中午 12:45

地點：校務發展室

職稱	姓名	簽名	職稱	姓名	簽名
校長	洪春金		家長委員	粘怡瑄	
學務主任	林長佑		家長委員	邱詩紋	
教務主任	呂美蓮		家長委員	羅玉芬	
總務主任	方健諺		家長委員	黃皇馨	
輔導主任	李郁蕙		學生代表	邱筠紘	
會計主任	李貞惠				
衛生組長	李欣桂				
生教組長	華健峰				
教師代表	林怡君				
護理師	陳衣蕾				

共 15 人

臺北市立至善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衛生暨午餐供應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間：115 年 3 月 13 日(星期五) 12 時 45 分

地點：校務發展室

主席：林長佑 主任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李欣桂 組長

一、 主席致詞

二、 報告事項

(一)滿意度調查結果整體滿意度12月為86.5%，建議菜色及其他意見已彙整並通知士福。

(二)12、1、2月無一般違約記點。

(三)學校疑似食品中毒危機處理及通報實體演練，會後轉知危機處理小組成員。

三、 提案討論

(一)案由一：審查115年4月營養午餐菜單。

決議：營養午餐菜單審查通過，請士福依菜單供餐，並提供30份影本公告。

(二)案由二：本學期訪廠廠商、人員及日期，提請討論。

決議：本學期訪廠廠商為士福，人員為衛生組長，日期為4/14(二)，會後邀請家長委員參與。

(三)案由三：115 學年度是否辦理後續擴充採購，提請討論。(廠商履約經機關考評優良者，經學校午餐供應委員會決議表現良好，且該決議奉機關首長核可，得辦理後續擴充採購)

決議：宏遠履約考評優良，辦理 115 學年度後續擴充採購，如奉核可擬詢問廠商意願；士福 俟訪廠後符合規定再行辦理 115 學年度後續擴充採購。

四、 臨時動議：無。

五、 散會：中午12:55

臺北市立至善國中114學年度第1學期

12月學生營養午餐滿意度調查結果

調查時間：114年12月17日

供餐廠商：士福

訂餐人數：104人，調查人數：87人

項目	很滿意	滿意	普通	不滿意	很不滿意
送餐時間	24	38	25	0	0
份量	24	19	24	19	1
衛生	23	20	25	0	19
菜色	24	18	23	21	1
水果	22	40	23	2	0
口味	24	19	24	20	0
軟硬	24	19	44	0	0
溫度	24	18	42	2	1
整體品質	25	17	25	1	19
%	27.3%	26.6%	32.6%	8.3%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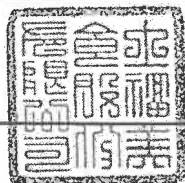
整體滿意度（很滿意+滿意+可接受）：86.5%

建議菜色 炸馬鈴薯條、沙茶炒豬肉、糖醋里肌

意見 1. 麻油雞想要加高麗菜

廠商回覆

廠商核章



臺北市立至善國民中學

學校疑似食品中毒危機處理及通報程序

一、依據

- (一)臺北市校園疑似食品中毒危機處理工作要領
- (二)臺北市各級學校校園事件處理要點附件一
- (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級學校緊急傷病處理要點附件二

二、食品中毒定義：

- (一)2人或2人以上攝取相同的食品而發生相似的症狀。
- (二)1人因肉毒桿菌毒素而引起中毒症狀且自人體檢體檢驗出肉毒桿菌毒素，或由可疑的食品檢體檢測到相同類型的致病菌或毒素，或因攝食食品造成急性食品中毒（如化學物質或天然毒素中毒等）。
- (三)經流行病學調查推論為攝食食品所造成。

三、事件處理重要原則：

- (一)食品中毒屬校園重大事件，極易形成社會新聞焦點，事後又面臨追查原因及法律求償之責任，必須謹慎處理患者醫療、事件原因調查、法律責任追究及媒體效應等問題。
- (二)學生送醫之前必須先做緊急處理。
- (三)必須把握學生清醒時機問明原委。
- (四)每位送醫學生的班級、姓名、送往醫院名稱都要記錄清楚。
- (五)學校應盡心盡力照顧學生，並確實連絡家長說明事件情況。
- (六)學校應協助衛生局蒐集檢體。
- (七)迅速指揮學校危機處理小組將疑似食品中毒學生送醫救治，維護現場秩序與學生安全。

四、小組成員任務編組：

職銜	職稱姓名	代理人	任務職掌
召集人	校長	教務主任	1. 召開安全會報、督導各項工作之推行、指揮危機處理小組運作。 2. 指定適當人員對外發言。
發言人	輔導主任	學務主任	1. 掌握資訊。 2. 擬訂新聞稿。 3. 對外發言。
總幹事	學務主任	總務主任	1. 擬訂疑似食品中毒危機處理應變實施計畫。 2. 協助危機處理小組之運作。 3. 襄理召集人交辦事項。 4. 辦理停課及相關事宜。 5. 衛生單位之聯繫窗口。
課務組	教學組長	註冊組長	1. 停補課及調代課相關事宜。

資料組	資料組長	資訊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事件資料之調查、蒐集、研擬與彙整。 掌握並記錄送醫學生的班級、姓名、送往醫院名稱。 建立送醫學生家長名冊並確實連絡家長。 建立公告看板更新資訊。
聯絡組	生教組長	訓育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校內外之聯絡及對上級機關之通報。
醫務組	衛生組長及護理師	體育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緊急傷病專業之處理、照顧疑似食品中毒學生。 啟動校園緊急傷病處理流程。 學生緊急送醫及相關紀錄。
協調組	總務主任 家長會長 教師會長	輔導主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協調及慰問等相關事宜。 緊急基金之費用代墊付。 負責學校內外有關事物之申訴、仲裁、救助、賠償等協調工作。 進駐醫院回報情形。
安全組	事務組長 警衛 餐飲衛生督導人員	幹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維持現場秩序及保存物證。 收集留存留樣食品檢體。 配合衛生單位進行採檢工作。 負責偶發事件現場及善後之各項安全工作。
輔導組	輔導組長	特教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協調有關資源及提供相關人員身心之輔導。

五、處理程序

(一)第一階段 - 接獲學生疑似食品中毒狀況報告時

- 通知健康中心，前往現場處理及確認是否需就醫之現況。
- 依病況分別安置或協助就醫。
 - 開放健康中心留觀待送醫學生。
 - 護理師完成身體評估，依學生緊急傷病處理流程附件三，判斷學生是否送醫或留校休養觀察，分別安置照顧。
 - 協助送醫待緊急應變中心成立後，將資料送至危機處理小組資料組。
- 學校協助就醫
 - 各校視情況，經護理師評估，判斷是否打119，護送學生就醫。
 - 通知警衛打開校門，引導救護車前往事發地點。
 - 管制交通保持救護送醫行動之沿線暢通。
- 即時通報

- (1) 事件發生後 15 分鐘內電話通報教育局督學室、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衛生局食品藥物管理科。
- (2) 儘速完成疑似食品中毒事件簡速報告單（學校）附件六，12 小時內傳真通報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衛生局食品藥物管理科。
- (3) 24 小時內完成校安通報網通報。
- (4) 經護理師評估涉及傳染病，於 48 小時內完成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

(二) 第二階段 - 校園現場緊急處理

1. 建立危機處理小組迅速成立指揮中心
召集人管制全局，介配任務，並視情況與衛生局確認，決定是否對外發布消息。
2. 登記學生資料
迅速趕赴現場並建立臺北市各級學校疑似食品中毒名冊暨緊急後送就醫登記表附件九，學生班級、姓名、症狀等相關紀錄。
3. 封鎖現場並檢查留樣
確保留樣食品檢體完整並冷藏保存，直到衛生單位人員到校取得檢體。
4. 蒐集佐證物品
 - (1) 詢問較清醒學生疑似食品中毒可能原因，協助衛生局人員到校後進行疑似食品中毒案件個案訪問表（學校）附件七。
 - (2) 協助衛生單位保存檢體，衛生人員會主動提供無菌袋或無菌糞便盒到校採樣。
 - (3) 如有嘔吐物，一起將嘔吐物送到醫院，提供醫師做緊急救護時外觀參考。
5. 指定人員隨同就醫
 - (1) 指定人員隨同救護車照顧及辦理醫療後續事宜等，並定時回報危機處理小組。如因疑似中毒學生人數較多，救護車分別送往各醫院，故需指定人員隨車，以便掌握送往哪些醫院。
 - (2) 隨同就醫之指定人員，其課務以公假派代方式辦理。
6. 迅速聯絡家長，說明情況
7. 指揮中心建立即時看板
指揮中心建立看板，隨時登錄疑似食品中毒學生姓名、症狀、病情、送醫之醫院名稱、病房、床號、送(出)醫院時間等資料，以利管制，並方便家長探詢，部分遮罩個資。
8. 追蹤與關懷其他學生情況
 - (1) 過濾清查已先行返家之學生，確定安全無慮為止。
 - (2) 追蹤已先行返家之學生，一旦發現有可疑症狀，提醒家長即刻送醫，學校會派人了解後續情形。

(三) 第三階段 - 照料、慰問、善後

1. 學校派師長到院照料慰問

(1) 協調組成員進駐醫院協助照顧學生，並與家人保持聯繫，隨時向危機處理小組回報最新狀況。

(2) 由校長或師長代表主動關懷，前往醫院慰問。

2. 臨時供餐替代方案

為避免供餐廠商發生違失事件致暫停供餐或終止契約，影響學校教職員生用餐權益時，以下列方式辦理：

(1) 學校召開午餐供應委員會討論暫停供餐期限、復餐條件與應變方案。

(2) 應變方案請廠商由其他中央廚房供餐、洽其他合格餐飲訂購等。

3. 維護校園安定

(1) 有效維護校園秩序，迅速恢復上課。

(2) 強化校園飲食安全作業。

(3) 負責協調及慰問等相關事宜。

(4) 提供相關人員身心之輔導。

(5) 消毒教室及校園，如有嘔吐物，清潔後用 200ppm 漂白水消毒。

4. 了解中毒原因與後續法律工作

(1) 若是因為廠商所提供之食品引起的食品中毒則專案求償。

(2) 若是因為不法份子下毒，引起化學性中毒則報請警方進入調查。

(3) 有學生不幸死亡，應成立治喪委員會協助辦理喪葬事宜。

5. 後續飲食衛生宣導及作業檢討

(1) 加強校園飲食衛生宣導。

(2) 檢討供餐作業。

6. 臺北市各級學校疑似食品中毒危機處理事件自我檢核表(國小、國高中) 附件十 留校備查。

六、本程序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校電話：(02)2841-1350

通報單位

教育局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

電話：1999 轉 6451-6454；傳真：2720-5578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

電話：1999 轉 6394-6395(衛生股)；傳真：2759-3365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

電話：1999 轉 1415-1417(園務行政管理股)；傳真：2759-3369

衛生局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食品藥物管理科

電話：1999 轉 7105、7079、7089(衛生查驗股)

專線：2720-5322；傳真：2720-5321

假日及夜間聯絡電話：0937-069747

若案件符合腹瀉群聚要件，請增加通報臺北市學校傳染病通報系統

<https://tpcginfec.health.gov.tw/>

教育部

教育部校安通報網：<https://csrc.edu.tw/>

電話：(02)3343-7855、(02)3343-7856

臺北市各級學校校園事件處理要點

100年12月28日修正

- 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為增進學校對偶發或重大緊急事件之應變能力，俾能迅速而有效的妥善處理，並建立校園事件通報及申訴制度，掌握校園事件發生之資訊與發展趨勢，發揮整體行政力量，充分有效應對及動員有關資源協助處理，以維護校園安寧和諧，保障全校師生及職工安全與尊嚴，特訂定本要點。
- 二、校園事件之通報分類、等級、處理及申訴等相關規定，悉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準則」、「臺北市政府性騷擾事件處理要點」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三、學校應成立「校園事件處理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其組織、職掌、任務、處理步驟及申訴程序如下：

（一）組織：

1. 校園事件處理小組依任務編組方式組成之。依事件性質或實際需求，由學校有關人員、家長會代表、教師會代表、社區或社會熱心專業人士及學者專家共同參與。但事件性質如涉及性別事件，組織成員應特別考慮性別意識及性別平衡。
2. 小組成員或召集人、總幹事如係當事人時，應遵守迴避原則。

（二）職掌：

1. 召集人：由校長擔任之，負責緊急指揮，召開會議及指定適當人員一人對外發言。
2. 總幹事：由召集人指定一人擔任之，襄處一切小組事務。
3. 校園事件處理小組得參酌分設下列各組並指定專人負責：
 - (1) 資料組：負責事件資料之調查、蒐集、研擬與彙整。
 - (2) 聯絡組：負責校內外之聯絡及對上級機關之通報。
 - (3) 醫務組：負責緊急醫務專業之處理。
 - (4) 法律處：提供相關法律問題諮詢。
 - (5) 協調組：負責學校內外有關事物之申訴、仲裁、救助、賠償等協調工作。
 - (6) 安全組：負責偶發事件現場及善後之各項安全的工作。
 - (7) 輔導組：負責協調有關資源及提供相關人員身心之輔導。

(三) 任務

1. 結合專家學者、家長會代表及社區社會熱心專業人士成立支援系統。
2. 處理師生及職工傷害、綁架、勒索、搶劫、竊盜、群毆、性騷擾、性侵害、性交易及受家庭暴力傷害等重大案件。
3. 處理師生及職工食物中毒、爆裂物傷害、溺水、燒燙傷、交通事故、家庭遽變及天然災害等重大意外或災害。
4. 處理師生及職工，校內外之各種抗爭活動。
5. 處理校內外各項陳請、申訴、衝突、記者會及訴訟等事項。
6. 其他嚴重影響校園安寧、師生及職工權益暨榮譽事項。

(四) 處理步驟：

1. 通則

- (1) 各校應視需要，依本要點訂定校內執行要點，指定受理窗口，並對外發布，並作實務演練，以建立妥善處理步驟。
- (2) 校園事件發生時，各校應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透過校安即時通報系統進行通報。另各校應視事件需要立即召開會議，並邀集學校相關人員迅速會商共謀妥善處理且開會後各組應即分別進行處理，不得延誤，以爭取時效，尤應注意現場的時間性、合法性、合理性，以使學校師生及職工之傷害減至最低。
- (3) 各校於事件處理後，應將事件全案彙整、分析、存檔，並做工作檢討，以加強預防工作，減少類似事件之發生。

2. 性侵害、性騷擾、性交易及家庭暴力事件：

- (1) 性侵害事件：應由學校訓導（學務）處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性別平等教育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規定，依法恪遵被害人保密及保護原則，於知悉事件起 24 小時內通報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另以校安即時通報系統通報本局知悉。
- (2) 性騷擾事件：應恪遵當事人保密及保護原則妥善處理，並以校安即時通報系統通報本局知悉（18 歲以下疑似性騷擾事件並應即通報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至遲不得超過 24 小時）。
- (3) 性交易事件：依「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辦理，其中對未滿十八歲有從事性交易或性交易之虞者，應即向社會局或檢警單位通報，另以校安即時通報系統通報本局知悉，及恪遵被害人保

密及保護原則妥善處理。

- (4) 家庭暴力事件：由學校儘速依「家庭暴力防治法」及其施行細則之規定，恪遵被害人保密及保護原則，通報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並以校安即時通報系統通報本局知悉。

(五) 申訴程序：

1. 師生及職工認為學校對校園事件之處理，有違法或顯然不當致損害其權益者，得提出申訴。
2. 學校應考量個案性質，明定正式及非正式申訴處理程序，並指定受理窗口，且對外公告之。
3. 師生及職工對於學校處理如有不服，除法令有特別規定外，得依下列規定提出申訴：
 - (1) 校長：直接向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提出申訴。
 - (2) 教師：得依「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準則」規定，向臺北市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
 - (3) 學生：得依「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特殊教育學生申訴服務設施辦法」、「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申訴案件處理辦法」及「臺北市國民中小學學生申訴案件處理辦法」規定，向就讀學校提出申訴。
 - (4) 幼兒之父母或監護人：得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規定，向本局提出申訴。
 - (5) 職員：得依「公務人員保障法」提出申訴、再申訴或複審、再複審。
 - (6) 工友：得向服務學校提出申訴。

四、處理校園事件所需費用，由年度預算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五、本局所屬社教機構、幼兒園於處理相關事件時，準用本要點。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級學校緊急傷病處理要點

107 年 12 月 05 日修正

- 一、為提供教職員工生於校內參與教學活動期間，事故傷害之預防、緊急救護與疾病照護之處置措施，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緊急傷病處理，係指學校應提供學生及教職員工在學校內發生事故傷害與疾病之急救及照護。
- 三、學校應訂定下列緊急傷病處理規定，並公布之：
 - (一) 與當地緊急醫療救護體系之連結合作事項。
 - (二) 教職員工之分工及職責事項。
 - (三) 學校緊急通報流程、救護流程、經費運用、護送交通工具、護送人員職務代理等行政協調事項。
 - (四) 緊急傷病事件發生時，檢傷分類與施救步驟、護送就醫地點，呼叫一一九報警專線支援之注意事項及通知家長等處理措施等救護通報處理程序事項。
 - (五) 身心復健之輔導協助事項。
- 四、學校應於健康中心設置下列救護設備：
 - (一) 一般急救箱。
 - (二) 攜帶式人工甦醒器。
 - (三) 活動式抽吸器（附口鼻咽管）。
 - (四) 攜帶式氧氣組（附流量表）。
 - (五) 固定器具（含頸圈、頭部固定器、骨折固定器材、護墊、繃帶、三角巾等）。
 - (六) 運送器具（含長背板等）。
 - (七) 專用電話。
 - (八) 其他救護設備。

前項救護設備，學校應定期維護並指導教職員工及學生正確之操作方法。
- 五、學校應協助教職員工及學生每學年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至少四小時及緊急救護情境演習，並鼓勵師生成立急救社團（隊）。

附件二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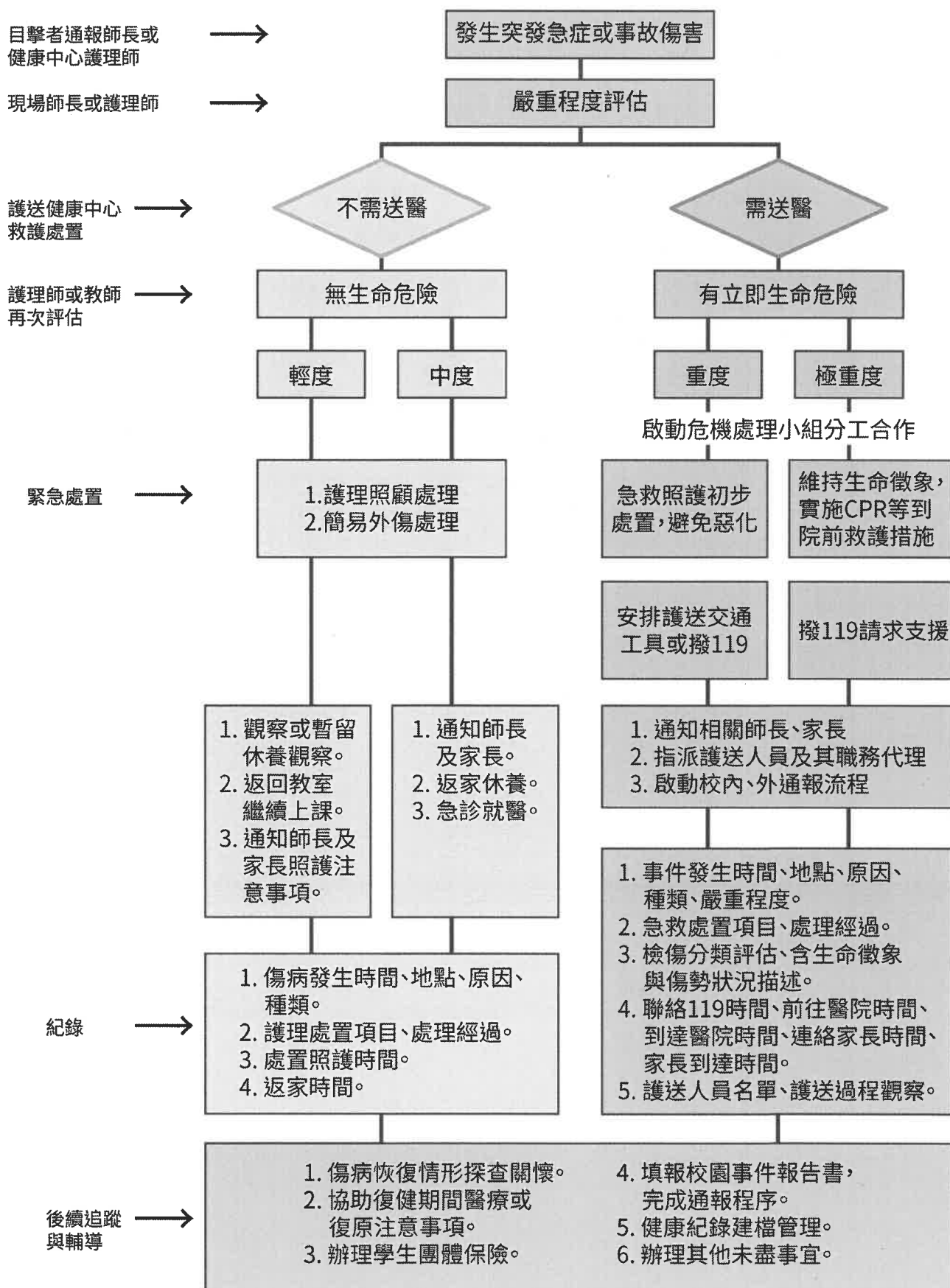
六、學校護理人員應接受教學醫院或教育局委託之機構、學校或團體辦理之救護技術訓練至少四十小時，取得合格證明，並每二年複訓八小時。

前項四十小時訓練課程，應包含緊急醫療救護概論、病患身體評估、基本急救技術、急救器材使用、創傷病患評估與處置、非創傷急症病患評估與處置、環境急症病患評估與處置、檢傷分類與大量傷病處理、急救教學與教案設計、綜合演練及考試。

七、學校應將緊急傷病處理情形加以登錄、分析、檢討等建檔管理，並作為學校安全教育宣導及改善環境設施參考。登錄內容應包含傷病種類、發生時間、地點、緊急救護處理過程等。

八、本要點自函頒日實施。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級學校(含幼兒園)學生 緊急傷病處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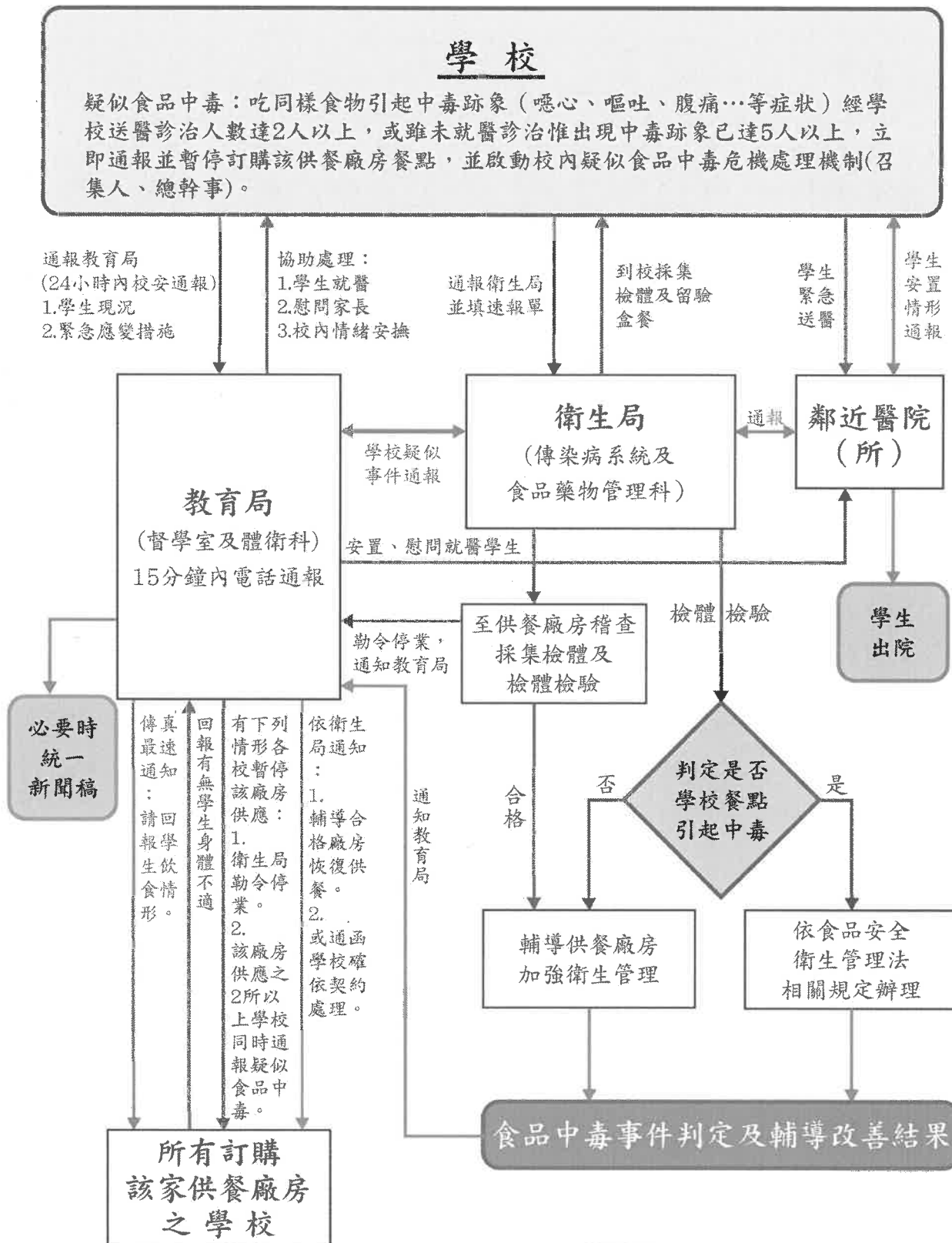


附件三 -2

備註：

1. 學校教職員工緊急傷病處理流程準用本處理流程。
2. 為顧及時效，學校應建立傷患緊急外送就醫之陪同護送人員之優先順序。
3. 為防範學校教職員工因照護學生傷病時造成特殊疾病感染及避免環境污染，任何可能接觸患者血液、體液的情況，都應謹慎採取防性措施，並指導校內學生勿直接接觸，應迅速通報健康中心，以避免傳染性疾病感染之意外。
4. 學校護理人員或教師以前開流程，於評估學生傷病程度如屬中度、重度、極重度者，應於事件發生後 30 分鐘內電話聯繫通知家長，如確無法與家長聯繫，亦需依程序填寫電話紀錄，並立即啟動危機處理小組應變。
5. 記錄事項應包括：通報者、時間地點、通報情形、護理人員到達時生命跡象、身體狀況評估、聯絡 119 時間、聯絡家長時間、送達醫院時間、生命徵象、身體狀況評估等。

臺北市各級學校疑似食品中毒事件處理流程



聯絡窗口：
衛生局食品藥物管理科
電話：1999 轉 7105、7079、7089 (衛生查驗股)
專線：2720-5322；傳真：2720-5321
假日及夜間通報電話：0937-069-747

說明：

- 疑似食品中毒通報流程
- 疑似食品中毒緊急處理作業
- 疑似食品中毒回報作業
- 裁處結果處理

附件六 -1

疑似食品中毒事件簡速報告單 (學校)

- 一、學校名稱：臺北市_____學校
 聯絡電話：_____；傳真電話：_____
- 二、涉疑食品：_____；食品來源或廠商名稱：_____
- 三、進食時間：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
- 四、發病時間：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至____時____分
- 五、攝食人數：學生_____人，教職員工：_____人
 疑似中毒人數：學生_____人，教職員工：_____人
 就醫人數：學生_____人，教職員工：_____人
 截至目前尚在醫院人數：學生_____人，教職員工：_____人
- 六、主要症狀：
- 噁心 嘔吐 上腹痛 下腹痛
腹瀉 發燒 喉嚨痛 寒顫
臉部潮紅 發癢 發疹 頭痛
神經症狀 (麻痺 暈眩 視力模糊 呼吸困難 講話困難
口乾 顏面神經麻痺 肌肉無力等)
其他 (請說明：_____)
- 七、餐點概況：

當日午餐菜單 (含主食、副食、湯及水果)	來源種類	供應來源基本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烹煮調理 <input type="checkbox"/> 團膳公司自設廚房 <input type="checkbox"/> 團膳公司配送 <input type="checkbox"/> 外購成品 <input type="checkbox"/> 由_____ (學校) 供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名稱：_____ 地址：_____ 電話：_____

- 八、推測原因：
- 廚工個人衛生習慣不良 廚工健康欠佳 食材來源問題
送達時間問題 保存溫度問題 保存時間問題
製作環境衛生不良
外購半成品 (名稱及來源商：_____)
其他 (請註明：_____)

附件六 -2

九、處理情形：

(一) 不適學生或教職員工方面

- 就醫送診 回家休養 留校休養 通知家長
其他(請註明：_____)

(二) 衛生單位檢查採樣項目

- 食品檢體 患者人體檢體
環境檢體 食品工作人員檢體

(三) 製作場所方面

- 限期改善(____月____日前) 輔導改進 全面消毒
暫停使用 其他(請註明：_____)

十、其他：

師生後續供餐規劃：

十一、聯絡單位

衛生局食品藥物管理科：

電話：1999 轉 7105、7079、7089(衛生查驗股)；傳真：2720-5321

假日及夜間聯絡：0937-069747

教育局體育衛生保健科：

電話：1999 轉 6394-6395(衛生股)；傳真：2759-3365

教育局督學室：

電話：1999 轉 6451-6454；傳真：2720-5578

教育部校安通報網：<https://csrc.edu.tw/>

請儘速書面通報及電話確認

填表人：姓名(職稱)：_____ 電話：_____

聯絡人：姓名(職稱)：_____ 電話：_____

填報時間：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

附件七

疑似食品中毒案件個案訪問表(學校)

班級：_____ 填表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

一、個案姓名：_____ 性別：男 女 年齡：____

二、發病時間：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發病地點：學校 其他：_____

三、症狀：

- 噁心 嘔吐 上腹痛 下腹痛
腹瀉 發燒 喉嚨痛 寒顫
臉部潮紅 發癢 發疹 頭痛
神經症狀 (麻痺 暈眩 視力模糊 呼吸困難 講話困難
口乾 顏面神經麻痺 肌肉無力等) 其他：_____

四、是否對食物過敏，如：_____

五、食用共同飲食前，是否已有患者出現腸胃道症狀：是 否

六、症狀發生前進食情形

	發病前 1 餐 (__月__日__時__分)	發病前 2 餐 (__月__日__時__分)	發病前 3 餐 (__月__日__時__分)
進 食 食 品 名 稱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吃 <input type="checkbox"/> 沒吃

七、是否就醫：是 否 就醫時間：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

就診醫院診所名稱：_____

八、是否住院：是 否

請儘速書面通報及電話確認

衛生局食品藥物管理科：

電話：1999 轉 7105、7079、7089(衛生查驗股)；傳真：2720-5321

假日及夜間聯絡：0937-069747

臺北市各級學校疑似食品中毒名冊暨緊急送後就醫登記表

序號	班級座號	姓名	中毒症狀	檢體	送醫/帶回	醫院名稱	隨車人員	離校時間	隨車人員回報	緊急連絡人	聯絡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噁心 <input type="checkbox"/> 腹瀉 <input type="checkbox"/> 發燒 <input type="checkbox"/> 發疹 <input type="checkbox"/> 嘔吐 <input type="checkbox"/> 腹痛 <input type="checkbox"/> 發癢 <input type="checkbox"/> 休克	<input type="checkbox"/> 嘔吐物 <input type="checkbox"/> 排泄物	<input type="checkbox"/> 119救護車 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派送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就醫 <input type="checkbox"/> 返家(未就醫)	<input type="checkbox"/> 和平 <input type="checkbox"/> 臺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總 <input type="checkbox"/> 婦幼	姓名： 手機：		時間： 情況： <input type="checkbox"/> 急診 <input type="checkbox"/> 住院觀察 <input type="checkbox"/> 返家休養	家長姓名： 家長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已連絡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連絡
			<input type="checkbox"/> 噁心 <input type="checkbox"/> 腹瀉 <input type="checkbox"/> 發燒 <input type="checkbox"/> 發疹 <input type="checkbox"/> 嘔吐 <input type="checkbox"/> 腹痛 <input type="checkbox"/> 發癢 <input type="checkbox"/> 休克	<input type="checkbox"/> 嘔吐物 <input type="checkbox"/> 排泄物	<input type="checkbox"/> 119救護車 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派送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就醫 <input type="checkbox"/> 返家(未就醫)	<input type="checkbox"/> 和平 <input type="checkbox"/> 臺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總 <input type="checkbox"/> 婦幼	姓名： 手機：		時間： 情況： <input type="checkbox"/> 急診 <input type="checkbox"/> 住院觀察 <input type="checkbox"/> 返家休養	家長姓名： 家長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已連絡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連絡
			<input type="checkbox"/> 噁心 <input type="checkbox"/> 腹瀉 <input type="checkbox"/> 發燒 <input type="checkbox"/> 發疹 <input type="checkbox"/> 嘔吐 <input type="checkbox"/> 腹痛 <input type="checkbox"/> 發癢 <input type="checkbox"/> 休克	<input type="checkbox"/> 嘔吐物 <input type="checkbox"/> 排泄物	<input type="checkbox"/> 119救護車 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派送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就醫 <input type="checkbox"/> 返家(未就醫)	<input type="checkbox"/> 和平 <input type="checkbox"/> 臺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總 <input type="checkbox"/> 婦幼	姓名： 手機：		時間： 情況： <input type="checkbox"/> 急診 <input type="checkbox"/> 住院觀察 <input type="checkbox"/> 返家休養	家長姓名： 家長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已連絡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連絡
			<input type="checkbox"/> 噁心 <input type="checkbox"/> 腹瀉 <input type="checkbox"/> 發燒 <input type="checkbox"/> 發疹 <input type="checkbox"/> 嘔吐 <input type="checkbox"/> 腹痛 <input type="checkbox"/> 發癢 <input type="checkbox"/> 休克	<input type="checkbox"/> 嘔吐物 <input type="checkbox"/> 排泄物	<input type="checkbox"/> 119救護車 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派送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就醫 <input type="checkbox"/> 返家(未就醫)	<input type="checkbox"/> 和平 <input type="checkbox"/> 臺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總 <input type="checkbox"/> 婦幼	姓名： 手機：		時間： 情況： <input type="checkbox"/> 急診 <input type="checkbox"/> 住院觀察 <input type="checkbox"/> 返家休養	家長姓名： 家長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已連絡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連絡

臺北市各級學校疑似食品中毒危機處理事件 自我檢核表（國小、國高中）

第一階段 - 接獲學生疑似食品中毒狀況報告時

檢核	程序項目	補充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通知健康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依病況分別安置或協助就醫	1. 開放健康中心留觀待送醫學生 2. 護理師完成身體評估，依學生緊急傷病處理流程（詳見附件三），判斷學生是否送醫或留校休養觀察，分別安置照顧 3. 協助送醫待緊急應變中心成立後，將資料送至危機處理小組資料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校協助送醫	各校視情況，經護理師評估，判斷是否打 119，護送學生就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即時通報 1. 事件發生 15 分鐘內向教育局、衛生局電話通報	電話 教育局督學室 (1999 轉 6451-6454)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 (1999 轉 6394-6395) 衛生局食品藥物管理科 (1999 轉 7105、7079、7089)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即時通報 2. 儘速完成疑似食品中毒事件簡速報告單（學校），於 12 小時內傳真通報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與衛生局食品藥物管理科	1. 疑似食品中毒事件簡速報告單（學校）（詳見附件六） 2.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傳真：2759-3365） 衛生局食品藥物管理科（傳真：2720-532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即時通報 3. 24 小時內完成校安通報網通報	教育部校安通報 電話：02-3343-7855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即時通報 4. 經護理師評估涉及傳染病，於 48 小時內依傳染病通報系統進行通報	

附件十 -2

第二階段 - 校園現場緊急處理

檢核	程序項目	補充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建立危機處理小組，迅速成立指揮中心	完成危機處理組織架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登記學生資料	臺北市各級學校疑似食品中毒名冊暨緊急後送就醫登記表（詳見附件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封鎖現場並檢查留樣	學校提供午餐留樣的同時，應檢附留樣紀錄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蒐集佐證物品	協助衛生單位保存檢體。（詳見附件六第九項第二點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詢問較清醒學生疑似食品中毒可能原因，協助衛生局人員到校後進行疑似食品中毒案件個案訪問表（學校）	疑似食品中毒案件個案訪問表（學校）（詳見附件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指定人員隨同就醫	本次案件隨同就醫的校方人員為：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聯絡家長	除簡述事件發生情形與學生身體狀況，應提醒家長前往醫院時，務必攜帶學生健保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指揮中心建立即時看板	揭示的學生資料，部份個資應採遮罩處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追蹤與關懷其他學生情況	事件發生當天各班導師應持續追蹤返家學生健康狀況，並回報危機處理小組

附件十 -3

第三階段 - 照料、慰問、善後

檢核	程序項目	補充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校派師長駐院照料慰問	危機處理小組應安排學校教師輪流在醫院陪伴學生與家屬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臨時供餐替代方案	盡速召開校內午供會議，本案會議時間訂為： ____年__月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維護校園安定	盡快恢復正常上課，輔導室並安排關懷課程，穩定學生情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了解中毒原因與後續法律工作	本案採取的後續法律工作包括： _____ (無則免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後續飲食衛生宣導及作業檢討	本案校內進行的飲食宣導或作業檢討為：_____
其他	如有媒體或其他單位關懷，請詳述：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教育局駐區督學：

填寫時間：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本表填妥後留校備查)



地址：臺北市內湖區新明路195號 服務電話：2792-8561 營養師：江雅萍 (營養字4150號)

日期	星期	主食	主菜1	副菜1	副菜2	副菜3	湯品	附品	全日 供應 時間 (時)	每日 供應 份數 (份)	每日 供應 份數 (份)	每日 供應 份數 (份)	每日 供應 份數 (份)	每日 供應 份數 (份)	
1	三	有機白飯 有機白米	泰式打拋豬 豬肉 番茄 時蔬 九層塔(炒)	蒸蛋 蛋(蒸)	蒲燒豆腐 油豆腐 杏鮑菇(燒)	有機菜	鮮瓜雞湯 瓜 時蔬 雞肉		6.5	3	2	3	910		
~兒童節特餐~															
2	四	義大利麵 雞條	★香酥雞排*1 雞排(炸)	蒜香奶油白醬 豬肉 時蔬(煮)	地瓜條*4 地瓜條(炸)	有機菜	芋頭西米露 芋頭 西谷米		6.5	3	2	3	910		
3	五	清明節放假													
6	一	清明節放假													
7	二	紅藜飯 白米 紅藜米	五香燻肉 豬肉 時蔬(燒)	QQ滷蛋*1 蛋(滷)	螞蟻上樹 冬粉 時蔬 豬肉(煮)	青菜	韓式大醬湯 豆腐 味噌		6.5	2.8	2	3.2	901		
8	三	有機白飯 有機白米	咕咾肉 豬肉 時蔬(煮)	沙茶天婦羅 甜不辣 時蔬(煮)	雙色花椰 青花椰 白花椰(炒)	有機菜	巧達濃湯 玉米粒 時蔬 蛋		6.5	2.5	2	3	865		
9	四	蘑菇鐵板麵 雞條 時蔬 豬肉	BBQ翅腿*2 翅小腿(烤)	鮮蔬炒蛋 番茄 豆豉 蛋(炒)	鮮菇豆段 豆段 菇類 時蔬(炒)	有機菜	紅豆QQ 紅豆 脆圓	水果	6.5	2.8	2	3	892		
10	五	胚芽飯 白米 胚芽米	印度咖哩雞 雞肉 馬鈴薯 時蔬(煮)	豆干炒肉絲 豬肉 豆干 時蔬(炒)	田園脆瓜 瓜 時蔬(炒)	有機菜	蘿蔔薏仁湯 白蘿蔔 薏仁 豬骨		6.5	3	2	3.5	933		
13	一	香Q白飯 白米	豬肉玉子拌 豬肉 時蔬 蛋(煮)	三杯油腐燒雞 油豆腐 雞肉 時蔬(燒)	菇菇翠白 大白菜 金針菇(炒)	青菜	味噌湯 海帶芽 味噌		6.5	2.8	2	3	892		
14	二	小米飯 白米 小米	韓式年糕雞 雞肉 泡菜 年糕(煮)	蔥爆豬肉 豬肉 時蔬 洋蔥(炒)	芝麻拌海根 海根 時蔬 白芝麻(炒)	青菜	玉米濃湯 馬鈴薯 玉米粒		6.5	2.9	2	3.2	910		
15	三	有機白飯 有機白米	味噌燒雞 雞肉 時蔬(燒)	香噴噴肉燥 豬肉 干丁(煮)	蝦香高麗 高麗菜 時蔬 蝦皮(炒)	有機菜	田園鮮蔬湯 白蘿蔔 時蔬		6.5	3	2	3	910		
16	四	五穀飯 白米 五穀米	沙茶豬肉 豬肉 時蔬(煮)	毛豆玉米 玉米粒 時蔬 毛豆(煮)	脆炒花椰 花椰菜 時蔬(炒)	有機菜	薑絲冬瓜湯 冬瓜 薑絲	水果	6.5	2.6	2	3.3	888		
17	五	義大利麵 雞條	★卡拉雞排*1 雞排(炸)	茄汁肉醬 豬肉 時蔬(煮)	彩蔬芥菜 豆芥菜 時蔬(炒)	有機菜	綠豆芋圓 綠豆 芋圓		6.5	3	2	3.5	933		
20	一	香Q白飯 白米	宮保雞丁 雞肉 時蔬(燒)	綜合滷味 甜不辣 時蔬(滷)	彩繪鮮瓜 瓜 時蔬(炒)	青菜	酸辣湯 筍 豆腐 時蔬		6.5	2.5	2	3.5	888		
21	二	士福油飯 糯米 豬肉 香菇	金喜豬排*1 豬排(燒)	鮮蔬炒蛋 蛋 豆豉 時蔬(煮)	雞家豆腐 凍豆腐 雞肉 時蔬(煮)	青菜	白玉雞湯 白蘿蔔 雞肉		6.5	3	2	3.5	933		
22	三	有機白飯 有機白米	南洋椰漿雞 雞肉 時蔬(煮)	雜菜冬粉 高麗菜 冬粉 時蔬(炒)	紅絲花椰 花椰菜 紅蘿蔔(炒)	有機菜	白菜肉絲湯 白菜 時蔬 豬肉		6.5	2.7	2	3.1	888		
23	四	芝麻飯 白米 黑芝麻	醃醃燻肉 豬肉 時蔬(燻)	★炸水餃*2 水餃(炸)	和風蕎麥 蕎麥芽 海帶芽(炒)	有機菜	紅豆西米露 紅豆 西谷米	水果	6.5	2.5	2	3.2	874		
24	五	麥片飯 白米 麥片	酸甜雞 雞肉 時蔬(煮)	沙茶豆干豬柳 豬肉 時蔬 豆干(煮)	日式佃煮 白蘿蔔 玉米粒(煮)	有機菜	柴香蛋花湯 海帶芽 蛋 柴魚片		6.5	2.8	2	3.2	901		
27	一	薏仁飯 白米 小薏仁	◆砂鍋魚煲 生鮮魚丁 豆腐 時蔬(燒)	豬肉小炒 豬肉 時蔬(炒)	紹子豆段 豆段 時蔬 豬肉(炒)	青菜	玉米蛋花湯 玉米粒 蛋	TAP 豆漿	6.5	2.8	2	3.2	901		
28	二	燕麥飯 白米 燕麥	筍香燒豬 豬肉 筍干(燒)	海山醬關東煮 米血糕 西丸 時蔬(煮)	鮮蔬高麗 高麗菜 時蔬(炒)	青菜	海苔豆腐湯 粉圓		6.5	3	2	3	910		
29	三	有機白飯 有機白米	蒜泥肉片 豬肉 時蔬(煮)	玉米雞茸 玉米粒 雞肉 時蔬(煮)	白菜滷 大白菜 時蔬(煮)	有機菜	番茄蔬菜湯 番茄 時蔬		6.5	2.6	2	3.2	883		
30	四	日式烏龍炒麵 麵條 時蔬 豬肉	★洋曬雞翅*1 雞翅(炸)	脆炒西蘭花 花椰菜 時蔬(炒)	咖哩薯塊燒肉 馬鈴薯 時蔬 豬肉(煮)	有機菜	珍珠撞奶 粉圓	水果	6.5	2.7	2	3	883		
★因市場因素更換菜色，敬請見諒★本菜單採用非基改之玉米及豆製品★															
★本菜單含有海鮮、花生、堅果、蛋、小麥、奶類及相關製品，不適台過敏體質食用★															
★本公司皆使用國產豬肉★															
★表示炸物 ◆表示3種認證水產品															
日期		星期		主菜種類(次/份)		主菜種類份數(次/份)		副菜種類份數(次/份)		副菜種類份數(次/份)		附品種類份數(次/份)		其他	
日期	星期	雞肉	豬肉	雞肉	生鮮食材	調理	調理	調理	調理	調理	調理	調理	調理	調理	調理
1次	1次	9次	10次	19次	1次	2次	3次	4次	4次						